

加拿大职业教育模式及对我国的启示

祝小茗

(武警长白山公安边防支队,吉林 延边 133613)

摘要:加拿大职业教育模式在全球久负盛名,其“公民教育”和“合作教育”构成了该国职业教育的一体两翼。通过研究他国经验,启示我国高校要革新教育理念,优化人才培养方案;调整课程设置、考核体系和实习计划,加强就业指导;完善立法支撑、经费保障和优惠政策,调动企业参与实践教育的积极性;企业学校通力配合,不断提升顶岗实习的质量。从而加快我国职业教育的改革和发展。

关键词:加拿大;职业教育;模式;启示

中图分类号:G719.3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8-6390(2017)02-0094-05

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教育与社会实践相适应具有鲜明的时代意义,更是实现“全民教育”、“终身教育”与“学习型社会”的必由之路。他山之石可以攻玉,加拿大作为世界发达国家之一,它的“公民教育”和“合作教育”构成了该国职业教育的鲜明特色,实现了学校与学生、政府与民间、政策导向与多方配合之间的良性互动,为我国创建高水平应用型大学提供了良好的范本与借鉴。

一、公民教育——职业教育的逻辑起点

理论界对加拿大职业教育的定位始终众说纷纭,因为其育人模式既不是“应试教育”,又不是“精英教育”,唯一的目的就是培养孩子成长为一个接受过完整教育的“公民”,在丰富多彩的课程和社会活动中培养自己的爱好,同时锻炼动手能力和独立思考能力,进而规划人生。因此,公民教育是所有国民入学后的“第一课”,也是由一名“自然人”成长为“职业人”的必经之路。

(一) 公民教育的内容和目标

西方国家为巩固政治制度和维护社会稳定,都要进行公民教育。加拿大自20世纪中叶起就开始实施公民教育,主要内容包括:政治教育、法律教育、人权教育、全球与国际教育、生态环境教育。^[1]具体而言,通过历史和地理课程培养学生对国家和社会的认知,以及对国家政策法规的认同,提高政治实践

参与的素质;全球观教育从实践入手,引导学生关注环境问题和全球意识,加强学生与外部政治世界的联系;社区是学生探究和实践的场所,开展社团活动有利于培养学生合作、交流、组织能力,最终使其在熟练运用知识和能力的基础上,更好地参与到社会与国家建设中。除此之外,加拿大还非常重视多元文化教育,其类似于我国思想政治教育中的“隐形教育”和“社会实践”,即实现教育目的于日常生活中,渗透教育过程于休闲逸致间,以“潜移默化”“润物无声”的方法鼓励学生通过组建社团、参加社会实践等方式增强对本国多元文化的包容和理解。

公民教育的总体目标主要体现在知识、技能和态度三个维度。在知识层面上,强调学生对国家与社会的基本架构、历史演进以及权力监督等常识的理解,为日后进行政治参与和就业创业提供必要的知识储备。在技能层面上,主要培养学生的信息素养、沟通能力、减少差异以及化解不同文化间的冲突等技能。在态度层面上,着重培养学生的爱国之心,人际交往中的尊重、宽容等良好品德。总之,加拿大公民教育与我国高校开展的通识教育颇有异曲同工之妙,其本质都是为了让学生提升人性境界、塑造理想人格以及实现个人与社会价值,其核心是涵养公民精神。

(二) 公民教育的保障模式

加拿大在公民教育的保障模式上主要有立法保

收稿日期:2016-11-23

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项目“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的就业导向研究”(15YJA310008)

作者简介:祝小茗(1987—),男,吉林长春人,博士,副研究员,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研究方向:比较教育学与理论法学。

障与政府支持两种模式。

1. 立法保障

加拿大实施立法较早,保障了加拿大公民教育权的充分实现,促进其多元社会文化的稳定。1947年《公民法案》的颁布是加拿大历史上重要的里程碑,促进了独特的加拿大公民身份的形成。1971年颁布了《双语和多元文化教育计划》。1977年修订版的《公民法案》将多元文化拓展到公民身份观中,“通过改进入籍条件和推进平等对待确认加拿大公民资格是种普遍的权利”。1988年颁布的《加拿大多元文化法》,将多元文化以立法形式作为官方政策。2005年,加拿大政府发布《更新加拿大公民法:正当其时》报告,鼓励加拿大公民更加主动、负责任、积极地参与公共生活。2009年4月,加拿大再次对《公民法案》进行修改,提高了成为该国公民的门槛。总之,通过巩固多元文化主义政策,增强加拿大公民对于自身公民身份的认同,继而提高公民参与国家及社会事务的积极性。

2. 政府主导

加拿大形成了联邦政府、省级政府和市级政府上下贯通的组织领导模式。一方面,联邦政府主要履行指导、宣传和监督的职能,设立专门机构。如就业和移民事务部(CIC),是对移民人员提供安置性服务,包括接待、咨询以及语言培训等。联邦政府多元文化和公民部主要是为帮助新加入加拿大国籍的人,消除歧视和种族主义,对公民权利和义务进行宣传教育,提倡人权等。加拿大秘书部负责通过政府间合作和国家间语言学习等项目,鼓励公民学习两种语言。另一方面,虽然加拿大没有联邦教育部(类似于我国的教育部),但设立了可以根据本省特点制订具体实施计划,并拥有较大自主权的教育部门,主要责任是为市属的校务委员会制定教育政策、法律法规及课程大纲,而校务委员会则主要负责学校的资金管理以及具体落实相关教育政策的实施。

(三) 公民教育的组织形式

在公民教育的组织方式上,加拿大主要由政府机构、学校、社区以及社会团体进行合作完成公民教育,形成了多样化的教育方式。

1. 课程设置

一是社会研究课程。社会研究课程属于综合性课程,包括国家政治经济制度、公民、民主等主要有国家政治方面的内容。通过知识的学习使学生形成对国家整体性认识,审视和理解世界背景下公民的本质以及在民主社会中的作用;让学生识记相关

知识,同时鼓励学生主动思考,作出判断,最终促进他们提高对国家的理解和认同。

二是历史、地理等课程。该类课程主要讲授国家在世界历史和地理中的基本概况,使学生在对历史事件学习中,联系古今,运用历史思维和历史知识形成全面认识当前社会和历史事件的观点,勇于承担社会责任。另一方面,通过构建地理知识体系,让学生认识、了解地球体系和人以及人与环境的相互作用等,整合有关场所的各方面知识,形成地理学思维。

三是其他隐性课程。例如学校每年都要组织学生参观博物馆、名人故居、历史名迹等活动。鼓励大学生组建各种社团、参加各种活动。大学在录取新生时,注重学生在高中、初中阶段的志愿服务情况。总之,在加拿大高校,“无论是显性还是隐性课程,其主流文化在学校文化价值体系中越来越居于中心地位,高校师生更多时候是用这种文化来解读其他文化形态”^{[2]125}。

2. 课外活动

与我国不同的是,加拿大的课外活动主要包括课堂上、课堂外和校外活动。在加拿大高校中,即使是在课堂上,但只要开展的教学活动与授课大纲无关也叫“课外活动”。因此,其课外活动可能是在校园内的某个地方,教师正在组织学生开展时事政治研讨、专题辩论等与教学“无关”的活动;也可以是在“上课期间”,教师组织学生参加社区环境保护活动和充当义工,增强他们的责任意识和树立主人翁精神。而校外活动,主要是指学校组织学生到校外实践。例如,“曼尼托巴省学校组织学生志愿者帮助省内的儿童、老人、残疾人等,参与解决社区问题,并号召学生建设性地批评社会并提出可能改进的建议。”^{[3]101}值得一提的是,加拿大教育法规定:授予学士学位的条件之一就是要有社区服务的经历,所以社区服务成为了学校课程之一。

3. 志愿组织与社区实践

加拿大志愿服务活动起步早、规模大、社会成效好。从1937年第一个志愿者服务中心建立,随着社会的进步和发展,目前,加拿大志愿组织数量庞大,并广泛分布于社会各个领域,在促进社会多元发展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加拿大有很多致力于推进公民教育的志愿组织,如妇女联合研究所、加拿大联合大学妇女组织和国家妇女理事会等。部分志愿组织为公民与社会搭建平台,帮助加拿大公民了解并参与公共生活。此外,还有部分组织帮助孩子和年轻人

完成公民化的进程,推行公民的价值观。如扶轮社(the Rotary Clubs),每年都会资助高中生代表体验议会工作、了解议会机构及其工作运作流程。正如2014年联合国世界志愿者报告中指出:“志愿服务通过有目的地创造公民参与的机会,于社会和个人而言,都会受益,因为在服务过程中人们增强了信任、团结和互惠。”^{[4]331}总之,在社区服务中,学生能够与现实世界联系、发现现实社会问题、进行直接经验学习。

二、合作教育——职业能力培养的重要途径

“合作教育”即学校和企业合作,将学校学习与企业实习结合起来共同培养人才的一种教育模式。它在加拿大高等教育领域中颇具影响,并逐步在各个高校推广。

(一)合作教育的特点

加拿大产学合作教育是一种交替式的模式,参加合作教育的学生要经历两种学期,即学校课堂里的学习学期和合作单位实践的工作学期。其特点有:在五年的时间内,学生必须参加与本专业相关的全职工作实践,否则不能拿学分和毕业;工作学期一般为两年(六个学期),每周5天,每天8小时,时间不能随意缩短;每次工作学期结束后要写一份报告,还需经过学校或教授审核通过;学校学习和工作实习相互交替,入学4个月或8个月的学习期结束后开始工作学期,每四个月进行一次交替,新生入学以及毕业生都是以学校学习结束。^{[5]228}此外,学校负责给学生安排合适的企业单位,学生在工作学期中一方面可以获得良好的工作体验;另一方面还可以将获得的工资补贴学费、生活费,无需父母或者监护人过多地承担学业费用。在此期间,政府会对企业提供经济优惠政策,减免一部分税费;企业则积极配合,提供实习岗位,同时也可物色人才,节约上岗培训成本。

实践表明,合作教育是与就业关联最密切的一种职业教育模式,经过合作教育训练后的毕业生动手能力强,且就业率比较高。合作教育将理论学习和实践学习相结合,帮助学生将课堂的理论知识、工作方法应用到实践中,在工作学习中检验学习效果,促进知识技术的流动,增强转换理论的能力。同时,合作教育也可以帮助学生明确自己适合的工作岗位、领域和方式,根据需要进行设计和合理规划自己的职业生涯。学生通过工作实习的

磨合和历练,规范职场礼仪和行为模式,提高时间管理能力、环境适应能力以及接受新事物挑战的能力。

(二)学校建构相应的服务体系

在管理体制上,加拿大高校设有专门的合作教育管理部门——合作教育理事会(CEC)。其职责包括:项目开发、学生咨询、学生监管及内外联络等,是监控合作教育质量的机构,负责评估各项目运行质量,总结实践经验,完善和修订课程内容;为学校和各个学院创造发展机会,拓展新的产学研合作项目及其审批工作。除此之外,还有产学研合作教育学生理事会(CSC),它从属于学生联合会,由学生代表组成,为学生提供产学研合作教育项目的相关政策和运行程序;理事会将学生关注的问题及时反馈给相关机构,实现信息互动的即时性。

在教学制度上,加拿大实行学分制和弹性学制。学生根据学校任务及自身情况,自主选择和安排学习和工作时间。学生年龄差异大,有全日制普通教学的,也有工作后重新或临时学习的。毕业时间安排上,也有长有短。而在课程设置上,将“合作教育课程”列入培养方案,作为强制性要求。在制订教学任务和计划中,具有严格规定,课程结束,必须进行考核。(高校)产学机构、教师及企业都要对学生的工作态度、合作精神、业务能力等进行评价,学生每一个工作时期结束后需要撰写报告,经过教授和机构审核通过、考核合格才能拿到学分。

(三)政府大力支持,企业全力配合

加拿大合作教育协会是推行和代表合作教育的中介咨询及职业服务机构,也是官方机构,对参与合作的项目进行组织与协调,管理并鉴定合作教育项目及其标准。每一份工作都是由学校开发,并经过其认定的;学生从事的是实际工作,并且可以获得报酬;企业帮助、指导学生在工作中取得进步,由学校跟踪并监督;企业雇主管理和评价学生在工作中的表现;工作时间是理论学习时间的50%,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低于30%。另外,设有高效的Co-op教育与职业服务中心。Co-op教育与职业服务中心是架设在用人单位与学生之间的重要桥梁,其基本职责一方面为学生寻找工作机会提供相应培训与咨询;另一方面为合作单位寻找合格的学生。^{[6]87}联邦政府通过立法和机构设立推动校企合作,颁布《成人职业培训法案》,大力兴办职业培训,并建立中介咨询机构,保障合作教育顺利运行。同时,联邦政府和省政府设有专门机构和专职人员负责制定相

关政策,下属的公共服务委员会和财政局共同制定 Co-op 雇佣政策及工资政策。

在经济优惠方面,加拿大政府通过雇佣政策和退税政策等积极推动校企合作教育,鼓励企业接受学生实践。例如,在安大略省政府驱动企业接受学生实践的退税制度,雇主提供一个常额编制可以申请税收减免,大中型企业可以减少 25%、小企业则可以减少 30% 的课税扣除,最高限额为 3000 加元。此外,财政拨款对高校办学和师资培训都给予了大力支持。政府为了鼓励教师到对口企业去工作,进一步提高其业务水平,主动承担三分之一的工资。政府等公共服务部门积极促成学校与(主要是企业)单位之间开展合作教育。^{[7][109]}

与我国不同的是,加拿大开展合作教育的企业,在确保工作任务与学生的学习及职业目标下,不但向学生提供劳动岗位,而且还会提供一定的劳动报酬;与学校签订合作协议,共同制订培养计划,并派专门的管理人员指导学生适应劳动岗位以及安全操作等技能,另外还负责对学生的技术、能力、劳动质量等成绩进行评定;与学校共同完成“合作教育课程”,将学校内的教学和企业内的工作实践相结合,使学生学以致用的同时还可以在他们中间寻求本单位所需要的人才。

三、革故鼎新——加拿大职业教育对我国的启示

综上所述,以“公民教育”“合作教育”为主导的加拿大职业教育经过几十年发展,形成了以行业需求为核心的课程开发体系,以培养学生能力为本的职业教育理念,重视学生人格培养的教育导向,这些特点对我国创建高水平应用型大学与培育创新型人才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

(一)革新教育理念,优化人才培养方案,实现教育的连贯性

加拿大的公民教育和合作教育,强调实践能力和综合能力的培养。^{[8][203]}当前,我国职业教育的主要问题是生源整体素质偏低。这与人们对职业教育的认识不足有关,多数观点认为高职院校是比普通本科高校低一个层次的教育选择。而且我国职业教育过于强调人的“职业化”,即职业教育就是把学生培养成具备某种技能的“专业”人才。此外,在职业教育过程中,体现出高中与大学间的衔接不够,对实践教学的重视程度远低于课堂理论教学,产学研合作教育模式在高校教学改革中未得到充分重视和应

用,实践教育形式化、高校实践活动缺乏系统性等问题依然存在。为此,笔者建议从两方面着手。一是在高校课程设置上加大“通识教育”的比重,培养学生的批判性思维和认知社会的能力。二是以设计实践性人才培养方案为突破点,提高教育培养的连贯性。譬如,从宏观上设计小学、初中、高中及大学期间的教育目标,根据学生特点建立合适的教学体系,并根据具体要求制定和设计人才培养方案,在不降低教学要求的基础上,重构课程体系和教学安排,实现教育的层次性和递进性。

(二)调整课程设置、考核体系和实习计划,加强就业指导

首先,高校应在教学管理对学生评价等方面进行制度性改革,按照职业教育规律和校企合作办学特征建立灵活、弹性的教学制度,以适应合作教育人才培养模式的需要。比如,教学场所和教学时间安排上可以根据“工学交替”的需要进行灵活设置和安排,积极寻找学校、学生和企业利益的结合点;按照校企合作教育模式的要求进行课程改革和建设。学生在企业工作中的“实践性”课程应该坚持校企双方共同开发、共同考核和把关。校内课程也应该按照“职业过程系统化标准”进行改革和建设。通过课程形式、内容和考核方式等方面的改革和建设,进一步提升校企合作教育的质量。

其次,调整实习形式和计划。加拿大实习单位由学校安排,实习模式相对灵活,而我国高校主要是集中实习,不但给实习单位带来一定的压力,岗位明显不够,而且在毕业最后一年安排实习,学生面临毕业论文撰写、办理各类手续、找工作、参加研究生或公务员等一系列考试,时间紧张仓促。一方面导致学生实习流于形式;另一方面,学生在实习中无法达到预期效果,实践技能未能得到有效提升。因此,对实习制度的改革尤为必要,不仅要调整实习形式,而且还要分散实习的学期。

最后,优化就业服务中心职能。加拿大在校内不仅设置了教育与职业服务中心,而且还专门组建了 Co-op 研究中心和顾问机构,为学生和企业提供双向消息,发挥着中介作用。我国高校就业中心大都局限于提供学校就业率统计,缺乏就业指导。因此,高校需要加强就业服务,为学生提供可靠的就业信息,指导学生找到合适的岗位,主动提供培训和咨询、法律服务、劳动保障等方面的指导,深化校企合作力度,逐步完善产学研办学模式,鼓励学生自主创业。

(三)完善立法支撑、经费保障和优惠政策,调动企业参与实践教育的积极性

有什么样的政策和制度安排,就会有什么样的企业和学校行为。受此启发,我国政府应该将校企合作教育视为发展职业教育的重要工作来抓,并从制度法规、管理体制、政策保障体系等方面进行顶层设计,当好向导、加强引导、进行规范。

首先,政府需要加大对企业的支持,包括优惠或减免税额、政府补贴政策等,给予实际利益的优惠,以鼓励企业主动接受学生实习、建立完善的学生培训和反馈评价机制。此外,要给予学校办学和师资培训等方面的资金投入,利用政策工具对合作学校给予政策、资金等方面的支持,提升高校实践教育的质量。譬如,在高校进行实践活动中,及时给予经费支持;在实习阶段,提供合理安排,对反馈较好的高校予以奖励。其次,政府要通过立法等形式支持实践教育。通过制定法律法规,落实实践教育的合法性、合理性;通过具体的制度对大学生职业实践的方式、范围、内容进行规定,进而使实践工作具有可操作性。最后,设立专门机构,负责实践教育战略、政策的制定。比如,可借鉴加拿大的做法:落实对高校的支持政策,对学生实践工作的报酬、保障措施,对企业的优惠政策等,最终调动企业、学校、学生三方面对社会实践教育的积极性。

(四)企业学校通力配合,化解现实困境,提升顶岗实习的质量

目前我国企业参与“合作教育”的积极性不高,许多企业视学生毕业前到单位实习为负担,更不愿意发放薪水,至于与高校一起开发“合作教育课程”更是少之又少。显然,这不利于实现职业教育的人才目标。为此,笔者认为企业应该从人才培养、产业可持续发展以及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等角度来审视职业人才培养的重要性,从而进一步增强校企合作教育的自觉性和能动性。

首先,鼓励教师联合行业企业进行课题研究申报工作,不仅可以弥补部分高校科研经费不足,而且

能让教师在与企业合作中,提高科研与实践能力,更为学校和学生提供行业企业的一手资料。其次,企业要增强参与实践教育的主动性。积极与高校合作,提供实践岗位,履行技能培训的义务,加强对实习学生的技能辅导,及时将学生在工作实践中的个人表现、技能水平反馈给学校,帮助学校合理设立课程体系,不断完善评价指标。最后,要在实践的过程中,明确自身的责任和义务,将培养实践人才作为目标,实现互利共赢。此外,行政监管部门要积极发挥主导作用,解决当前顶岗实习有效性差、学生顶岗实习权益难以保障等问题。^[9]高校和企业也应主动作为,有效缓解实习中“专业不对口”、“打工”性质实习、实践指导缺失、更换单位频繁等问题,切实提升社会实践与职业培训的质量。

参考文献:

- [1] Clark, Howard C. Growth and Governance of Canadian Universities: an Insider. 2011.
- [2] 岭井明子. 全球化时代的公民教育(世界各国及国际组织的公民教育模式)[M]. 姜英敏, 编译. 广州: 广东教育出版社, 2012.
- [3] 叶忠海, 朱涛. 社区教育学[M].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9.
- [4] 马克·A·缪其克, 约翰·威尔逊. 志愿者[M]. 魏娜, 等, 译.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3.
- [5] 林金辉. 中外合作办学规模、质量、效益研究[M]. 厦门: 厦门大学出版社, 2016.
- [6] 廖晓英. 中学还能这样上 加拿大教育的精神与细节[M]. 宁波: 宁波出版社, 2015.
- [7] 加拿大—中国大学与产业合作伙伴项目组. West China Management Cases[M].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9.
- [8] 胡军, 刘万岑. 加拿大基础教育[M]. 上海: 同济大学出版社, 2015.
- [9] 晋浩天. 教育部要求保障顶岗学生实习安全[N]. 光明日報, 2016-08-01(06).

[责任编辑 石 悅]